四年級下學期-性騷擾與性侵害學生性別教育課程

課程四：「身體有界限」單元課程設計

單元名稱	身體有界限		
學習目標	1.認識身體自主權與界線。 2.了解自己的行為與法律條文的連結。		
教材來源	繪本”不要親我” 參考改編	**教學時間**	60 分鐘
參考資料	1.陳若璋（2000）。*兒少性侵害全方位防制與輔導手冊*。台北：張老師文化。 2.陳若璋（2007）。*性侵害加害人團體處遇治療方案-本土化再犯預防團體模式* 。台北：張老師文化。 3.高雄醫學大學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98 中小學校園性侵害或性騷擾行為人防治課程*。教育部。		
設計理念	過去的研究指出性加害的形成和一些因素有關，包括：出身於暴力家庭、早期遭受性創傷或虐待、表達與溝通能力有問題、人際相處能力差、情緒不穩定、兩性及性關係的態度與信念偏差、有早發犯罪史、媒體傳播的不良影響…（陳若璋，2007。性侵害加害人團體處遇治療方案-本土化再犯預防團體模式」。台北：張老師文化）。可見學生可能從小未被善待，甚至曾有被傷害的經驗導致。 本單元希望藉著繪本（圖畫賞心悅目、文字不多、不會造成閱讀的壓力），嘗試朗讀、問答、角色扮演的過程中，體驗他人內在的感受—可能是擔心、害怕、恐懼。研究上已知人最大的壓力來源是人際關係的不和諧，如父母吵架，父子反目，與同學相處不來等等，這種情緒壓力對身體的傷害遠大於其他壓力（洪蘭，2006），透過映照繪本內文與學生的經驗與內在想法映照，清楚掌握身體的自主權及界線，練習拒絕、接受被拒絕並學習設身處地的同理心。		

活動步驟	時間	教學資源
壹、準備活動：營造輕鬆不被打擾的談話環境 提出問題：今天的心情如何？ 最近一週來有什麼事想說一說？	5’	
貳、發展活動 一、繪本欣賞學習身體自主權 (一)身體會說「不」 1.提出問題：封面小孩子的動作代表什麼意思？ 2.「我們來演演看！」分別扮演拒絕者與被拒絕者的動作並說出動作代表的想法或心情。 (二)欣賞繪本以掌握學生閱讀及解讀畫面的能力。 教師先念一遍，學生欣賞每一幅圖畫；然後換學生念一遍，教師欣賞圖畫。 (三)教師提出問題以掌握學生對繪本內容了解的程度及觀念的澄清。 例如：你最喜歡哪一頁的圖畫？為什麼？	40’	繪本「不要親我」 角色扮演的道具箱、剪刀、書面紙、彩色筆

你覺得蓮娜是個什麼樣的孩子？ 蓮娜家裡有些什麼人？ 常來他家的客人是誰？分別有什麼特色？ 蓮娜如何表示不喜歡客人親她？ 最後一頁蓮娜親貓咪的畫面你有什麼看法？ 二、辨識生活中的人際關係與身體界線 (一)教師提出問題以掌握學生曾經享有的被愛親密的美好經驗或是被強迫身體接觸的不舒服經驗及心情。 例如：從小到現在你記得誰抱過你？誰親過你？誰跟你有其他的身體接觸？感覺怎麼樣？ 你曾經拒絕別人的抱或親或身體接觸嗎？爲什麼拒絕？怎麼樣拒絕？心情如何？ (二)畫出生活中會有身體接觸的人群同心圓，以掌握學生家庭及學校生活中關係較緊密的親友、同儕或朋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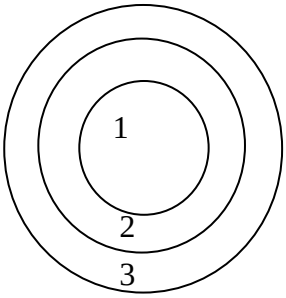 1.用對開紙畫出大同心圓，圓心寫上自己的名字。 2.提出問題如：哪些人是與你生活在一起照顧妳最多，你認爲最親密的？寫在同心圓 1。 3.哪些同學是學校生活中最麻吉的好朋友？ 寫在同心圓 2。 4.哪些人是生活中每天相遇卻話不多，互動也少的人？ 寫在同心圓 3。 (三)針對不同關係的人群討論身體的界限 1.剪出數個紙人。 2.討論生活中(同心圓 1)（同心圓 2）（同心圓 3)的人不可碰觸及可碰觸你的身體部位。 3.在紙人上分別以紅色(不可碰觸的身體部位)及綠色(可碰觸的身體部位)筆標示出來。 4.確認身體的隱私處包括：嘴唇、胸部、肚臍、陰莖、睪丸（女生是陰唇、陰蒂)、肛門、臀部、大腿內側。 (四)合意性行爲之探討：我們倆人兩情相悅、雙方同意，可以讓他／她碰觸到我的身體哪一部位？甚至進一步性交呢？		

叁、綜合活動：生活紅綠燈 一、法律條文停看聽：將上一個活動出現的學生行為與相關條文連結 1.非身體語言與性騷。 2.性別歧視與性騷。 3.尊重與性騷（參見備註一／（一）、（二））。 4.正確與安全的性交（參見備註一／（三））。 5.強制猥褻（參見備註一／（四））。 6.強制性交（參見備註一／（五））。 二、對構成性騷擾或性侵害的言行說”不” 例如：你的胸部好大(波霸、飛機場、屁股好翹)、你是男人婆(娘娘腔、同性戀)、說誰和誰在廁所親吻、掀裙子、偷看上廁所、偷看換衣服、遊戲阿魯巴、脫褲子、暴露身體隱私處、乘人不及抗拒而為親吻、擁抱或觸摸其臀部、胸部或其他身體隱私處… 三、記錄自己在家中或學校拒絕別人或被人拒絕的事件。	15’	

教學小叮嚀

1.本單元主要藉由繪本，連結學生個別的生命經驗，並體驗他人內在的感受。因此，教師在問題的引導上，可就前三次團體對學生的認識進行問題的鋪陳。例如，學生的案例中有兩小無猜的事件，就必須在這部份多加著墨；若無，可輕輕帶過。

2.法律條文的對應討論，亦同上。

3.教師對於繪本的擇選，也可視課程參與學生的心理狀況，做最適宜的內容選擇。

備註一：

（一）性別平等教育法第 2 條第 4 項第 1 款的態樣爲「性騷擾言詞」或「性騷擾行爲」，依據教育部校園性騷擾事件態樣分析表，可知「肢體接觸」性騷擾爲最常見者，而其次是言語、簡訊等性騷擾：

1.不是只有肢體接觸才會構成性騷擾，任何言語、文字、圖片或其他方式也可能構成。如：拿黃色書刊到學校傳閱，造成他人感到被冒犯；對他人提出冒犯性的問題，如內褲顏色、胸部大小等；以具有性或性別意味的言語造成他人的不愉快等。

2.並非只有涉及「性」或「性暗示」才會構成性騷擾：如果有「性別歧視」的情形時也會構成性騷擾。如：「妳們穿裙子的女生是不可做總統的」;「男人怎麼可以當幼稚園的老師呢!」等言論。

3.同性之間也可能構成性騷擾：例如一群男生把某個男生抓去「阿魯巴」；一群男生脫男生褲子；女生偷摸女生胸部；女生罵另個女生「騷貨」、「水性楊花」；轉寄色情圖片造成收信人感到不舒服等。

4.就算該行爲沒有性騷擾的意圖，只要對方覺得不舒服就可能構成性騷擾：例如男生在玩阿魯巴時通常沒有性意圖，但卻可能造成相對人的不適感，此時便構成性騷擾。

（二）性騷擾於校園中最常見的樣態爲性騷擾防治法第 25 條的「肢體接觸」型性騷擾，其規定爲：「意圖性騷擾，乘人不及抗拒而爲親吻、擁抱或觸摸其臀部、胸部或其他身體隱私處之行爲者，處二年以下有期徒刑、拘役或科或併科新臺幣十萬元以下罰金。」

1.就算該肢體碰觸行爲沒有性騷擾的意圖，只要對方覺得不舒服就可能構成性騷擾：如勾肩搭背時可能並沒有要吃豆腐的意思，但只要他方覺得不舒服，就有可能構成性騷擾。

2.女生也可能是肢體性騷擾加害人。如：女生摸男生胸膛、拍男生屁股；女生強吻女生、摸女生胸部或臀部等。

3.同性間也有可能發生肢體性騷擾。如：同性互摸下體、胸部、臀部，或強吻對方等。

（三）刑法第 227 條：「對於未滿十四歲之男女爲性交者，處三年以上十年以下有期徒刑。對於未滿十四歲之男女爲猥褻之行爲者，處六個月以上五年以下有期徒

刑。對於十四歲以上未滿十六歲之男女爲性交者，處七年以下有期徒刑。對於十四歲以上未滿十六歲之男女爲猥褻之行爲者，處三年以下有期徒刑。」

1.發生性交行爲的一方或雙方未滿 14 歲，就算兩情相悅、雙方同意的情況下仍將構成性侵害，將面對刑責。

2.發生合意性交行爲的一方或雙方滿 14 歲、未滿 16 歲時，只要任一方家長提出告訴，仍有可能構成性侵害。

3.男、女均有可能成爲本條的行爲人，在未滿 16 歲前應該避免發生性行爲，以免觸法。

（四）校園性侵害常見態樣包括刑法第 224 條（強制猥褻罪）：「對於男女以強暴、脅迫、恐嚇、催眠術或其他違反其意願之方法，而爲猥褻之行爲者，處六月以上五年以下有期徒刑。」

1.性侵害不只包括「強制性交」，也包括「強制猥褻」：如 A 把 B 手反扣在身後，撫摸其下體，不顧他的反抗，也構成性侵害。

（五）刑法第 221 條(強制性交罪)：「對於男女以強暴、脅迫、恐嚇、催眠術或其他違反其意願之方法而爲性交者，處三年以上十年以下有期徒刑。」而此部分應參考刑法第 10 條第 5 項的性交定義：「稱性交者，謂非基於正當目的所爲之下列性侵入行爲：以性器進入他人之性器、肛門或口腔，或使之接合之行爲。以性器以外之其他身體部位或器物進入他人之性器、肛門，或使之接合之行爲。」

1.異性或同性間都可能構成性侵害，女生也可能爲性侵害加害人：女學生以物品插入女同學下體予以霸凌；男學生強迫男同學幫他口交(強制性交)或撫摸性器(強制猥褻)。

2.女生也可能成爲性侵害的加害人：很多學生會認爲只要「爽到了」就不算「性侵害」，甚至認爲「男生如果不興奮，怎麼可能硬？」，據此而判斷女生不可能成爲性侵害加害人。事實上，女生也可以藉由下藥或脅迫等方式逼迫男生就範，關鍵在於是否違反其意願(性自主權)，而非在於力量大小、勃起於否等。使學生認知自己的行爲已構成「強制」：

(1) 強暴：不法腕力之行使。如：將被害人壓制在地上、以繩索綑綁被害人。

(2) 脅迫：以使對方心生畏怖爲目的，而以將加害之事實告知對方。如：告知被害人：「如果你不聽話，我就劃花你的臉。」

(3) 恐嚇：以使對方心生畏怖爲目的，而以將加害之事實告知對方。如：告知被

害人：「如果你不聽話，我就殺你全家。」

(4) 其他違反意願之方法：除上述手段之外，其他足以使人不能或難以行使性決定自由的方法。應讓學生理解這些態樣都構成「強制」行爲，違反了他人的身體自主權，不應爲之。

備註二：引導小朋友瞭解性別平權的繪本

1.「紙袋公主」，遠流。
2.「頑皮公主不出嫁」，格林。
3.「薩琪到底有沒有小雞雞」，米奇巴克。
4.「威廉的洋娃娃」。
5.「奧力佛是個娘娘腔」，三之三。
6.「紅公雞」，信誼。
7.「神秘的無名騎士」，三之三。
8.「灰王子」，格林。
9.「彼得王子和泰迪熊」，和英。
10.「狐狸孵蛋」，格林。
11.「朱家故事」，漢聲。
12.「真正的男子漢」，三之三。
13.「男孩？女孩？」，米奇巴克。
14.「莎拉和天使」，尖端。
15.「喬治與瑪莎」
16.「種子寶寶」
17.「Mommy laid an egg」
18.「家族相簿」，和英。
19.「小威向前衝」，維京。
20.「與 2～12 歲孩子輕鬆談性」，新苗。
21.「我的小雞雞」，維京。
22.「薩琪想要一個小寶寶」，米奇巴克。
23.「我討厭男生」，漢祥。
24.「我討厭女生」，漢祥。

「　　」拒絕或被拒絕的事件紀錄

時間與地點	事件關係人	事件經過及反應	我的心情，爲什麼？	對方可能的心情，爲什麼？
事件發生的時間與地點 例如：星期一上午第三節下課在 502 教室	事件發生時在場的人 例如：陳老師、爸爸	例如：下課同學在玩戰鬥陀螺，我想參加，李小山不讓我玩 (我被李小山拒絕)。我就一直用手去碰倒陀螺，王曉欣叫我不要搗蛋，我不聽（我拒絕王曉欣），李小山氣得哇哇叫，就追著要打我。	事後的心情 例如：很生氣也很難過，因爲李小山和其他同學都不喜歡我。 後來李小山追我，我覺得很好玩。	李小山和同學們很生氣，因爲下課時間很短，不能順利的玩。

改編自陳若璋（2007）。*性侵害加害人團體處遇治療方案-本土化再犯預防團體模式*。台北：張老師文化。